

中共三江学院委员会文件

校党组字〔2023〕10号

关于做好2023届毕业生党员入党材料归档和组织关系转移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党总支：

为做好学校2023届毕业生党员离校工作，现将毕业生预备党员转正、党员入党材料整理归档及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毕业生预备党员转正工作

对于离校前预备期满的毕业生预备党员，所属党支部要及时召开支部大会讨论其转正问题。各学院党总支要及时履行审查审批和备案手续。

对于离校前预备期未滿的毕业生预备党员，所在党支部应认真填写《预备党员考察表》，说明预备党员在预备期期间的思想、政治情况和现实表现，作为接收单位党组织对其进行考察、转正的依据。

二、毕业生党员入党材料整理归档工作

各学院党总支要认真指导毕业班辅导员对照《三江学院学生党员档案目录》要求，做好毕业生党员入党材料的整理和归档工作。对大学生党员发展工作“三投票三公示一答辩”实施办法中规定的团支部推优票决情况、接收预备党员票决情况、预备党员转正票决情况等，其票决结果已写入党支部意见的，票决情况报告可不放入档案。

大学生党员先进性考核登记表由学院存档留存，不用放入党员档案中。

三、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相关工作

1. 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程序和要求，按照《三江学院党员组织关系管理的规定》执行。

2. 请以学院党总支为单位，填写上报《三江学院毕业生党员汇总表》（附件1）、《三江学院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登记表》（附件2）和《三江学院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暂存学校汇总表》（附件4），以上三个材料请以纸质和电子版两种形式报送校党委组织部，邮箱：sanjiangzsb@126.com。其中附件1的电子版，请于5月20日前完成反馈。

3. 申请将党员组织关系暂存学校的，需本人填写《三江学院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暂存学校申请表》（附件3），此表由各学院党总支留存，待学生办理转出时再交至组织部。

4. 请各学院党总支组织员凭《三江学院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登记表》（附件2）到行政楼5419办公室集中办理毕业

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手续。为确保该项工作有序进行，避免等待时间过长，请各学院提前与许晓老师预约办理时间。

5. 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具体转往何处，如何接转，请毕业生党员认真阅读《毕业生党员须知》(附件 5)，提前联系好接收组织关系的党组织，确定后再填写准确具体的党组织名称，以防系统转出错误给学生本人造成不必要的麻烦。

6. 毕业生党员的入党材料通常与毕业生人事档案按规定渠道一并寄出，其组织关系应随其档案的转递同时办理转出手续。

7. 所有毕业生党员办理党员组织关系转出时，须在全国党员信息系统上传 PDF 版的《入党志愿书》，文件不大于 2M。转往省外的毕业生党员须在全国党员信息系统上传介绍信回执的电子版。

8. 毕业生党员党费统一缴费至 2023 年 6 月，毕业生缴费标准：0.2 元/月。

各学院党总支要高度重视、严肃对待，并认真总结 2022 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经验，确保 2023 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稳定、有序进行。

特此通知。

- 附件：1. 三江学院毕业生党员汇总表
2. 三江学院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登记表
3. 三江学院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暂存学校申请表
4. 三江学院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暂存学校汇总表

5. 毕业生党员须知

